

## 財團法人陳果夫先生獎學金基金會 函（二）

受文者：各大學（詳分配表）學生事務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7 年 12 月 29 日

發文字號：臺（97）財字第 008 號

附件：學校系列名額分配表、申請書各乙份。

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 2 段 88 號 13 樓（1306 室）—林芬菁小姐〈臺灣理財顧問認證協會〉

主旨：為獎勵家境清寒品學兼優之大學部在校學生（不含延畢生、進修部、研究所學生），請從附件分配表所列相關科系之每系中擇優推薦 97 學年度上下學期成績優良學生一名，並於 98 年 10 月 8 日前，將有關文件核轉本會審核，敬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基金會於 71 年 1 月間正式成立，係為紀念陳果夫先生對國家之卓越貢獻，以發揮其畢生愛護青年之精神為宗旨。自成立以來，每年均撥款辦理獎助各大學院校家境清寒品學兼優之大學部在校生等事宜，頗獲各界好評。
  - 二、各校系推薦學生須具備條件為：（一）家境清寒者（提出村里長或僑委會等證明文件），（二）第一、二學期學業及操行成績各在 80 分以上。各校系可申請名額共 104 名，獎學金得獎名額預定為 50 名，經審核通過者，每名可獲新臺幣 1 萬 2,500 元，特此說明。
  - 三、請貴校先為審查後，再將有關文件逕寄本會秘書林芬菁小姐。【電話：(02) 2396—5658、2396—5698〈地址：100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 2 段 88 號 13 樓（1306 室）—〈臺灣理財顧問認證協會〉】
- ※原執行秘書歐陽家教已更換，由林芬菁小姐接任，如有疑問請逕洽林芬菁小姐。

財團法人陳果夫先生獎學金基金會



附：陳果夫先生獎學金各校申請名額分配表 (98.9)

國立台灣大學	1	廣播電視學系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戲劇學系	生命科學系	醫學系
歷史學系	系	公共行政學系	合作經濟學系	國立台灣藝術大學	織品服裝學系	中國醫藥大學
哲學系	系	企業管理學系	國立中興大學	廣播電視學系	東吳大學	藥學系
經濟學系	系	經濟學系	農藝學系	戲劇與劇場應用學系	法律學系	中醫學系
社會學系	系	金融學系	森林學系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會計學系	物理治療學系
數學系	系	法律學系	植物病理學系	高分子工程學系	哲學系	台北醫學大學
物理學系	系	國立清華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淡江大學	醫學系
環境資源學系	系	工程與系統科學系	國立中山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	化學系	中山醫學大學
地質學系	系	物理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牙醫學系
畜產學系	系	國立交通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機械工程技術系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慈濟大學
生物環境系統工程學系	系	電子工程學系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逢甲大學	醫事技術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系	電子物理學系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	大同大學
醫學系	系	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	系統工程暨造船學系	分子科學工程學系	纖維與複合材料學系	機械工程學系
藥學系	系	國立中央大學	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系	國立台北護理學院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世新大學
國立政治大學	2	大氣科學學系	國立中正大學	護理學系	中國文化大學	廣播電視電影學系
中國文學系	系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社會福利學系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台中)	中國文學系	銘傳大學
韓國語文學系	系	公民教育學系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體育學系	市政暨環境規劃學系	國際企業學系
土耳其語文學系	系	國立成功大學	教育學系	東海大學	中原大學	實踐大學
政治學系	系	交通管理科學系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外文學系	土木工程學系	餐飲管理學系
外交學系	系	機械工程學系	輔導與諮商學系	化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真理大學
財政學系	系	電機工程學系	國立陽明大學	生物學系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觀光事業學系
社會學系	系	資源工程學系	物理治療學系	景觀學系	靜宜大學	
地政學系	系	化學工程學系	國立台灣體育大學(桃園)	輔仁大學	英國語文學系	
教育學系	系	水利及海洋工程學系	運動保健學系	德國語文學系	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	合計：42 院校
新聞學系	系	國立台北大學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	數學系	高雄醫學大學	104 系

【申請書及證件各乙份請寄 (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 2 段 88 號 13 樓 (1306 室) 林芬菁小姐收、T:2396-5658、2396-5698】

### 陳果夫先生獎學金（97 學年度）申請書

申請日期：98 年 9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此處粘貼申請人最近一寸半身照片
現在住址：	身分證統一編號：			
就讀學校：	系別：	98 年就讀： 年 級		
97 學年度學業成績： (第一、二學期皆須 80 分以上)	第一： 分	第二： 分	全年： 分	總平均： 分
97 學年度操行成績 (第一、二學期皆須 80 分以上)： 第一學期 分、第二學期： 分				
證件名稱： (一)97 年度清寒證明正本乙份 (二)97 年度學業及操行成績證明正本乙份 (三)學生證影本乙份				
學校負責人：	(校 印)	(負責人蓋章)	申請人：	簽名蓋章
		電話 (行動)：		
注意事項： (一)申請人以符合申請條件之 98 學年度大學部在校學生為限。(不含延畢生、進修部、研究所) (二)申請書上務請蓋校印及負責人印章。 ※學校須註明未領公費或其他獎學金。				
陳果夫先生獎學金會 審核結果：				

【申請書及證件各乙份請寄 (100)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 2 段 88 號 13 樓 (1306 室) 林芬菁小姐收、T:2396-5658、2396-5698】